

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

狮政综〔2025〕31号

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市政府工作分工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市直各单位：

鉴于人事变动，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政府工作分工
调整如下：

一、余志伟：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工作。

二、郭浪滔：负责市政府常务工作，市长外出时主持市政府
工作。协助分管市政府办公室、效能建设、外事、政务公开、发
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山海协作、重点建设、物价管理、行
政审批制度改革、民营经济、营商环境建设、招商引资、工业与
信息化、科技、绿色经济、经济协作、行业协会、应急管理、安

全生产、消防、地震、防汛抗旱、审计、统计、政府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各工业园区等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市委港澳工作办公室、市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机关效能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联系部门（单位）：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石狮市委员会，市纪委监委，各民主党派，市委办公室、保密委员会办公室、机要局、市档案局、市政府侨务办公室、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市开放招商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投资服务中心），市科学技术协会、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归国华侨联合会、台湾同胞联谊会，市消防救援大队、气象局、烟草专卖局，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石狮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石狮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石狮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石狮办事处。

三、李怀忠：协助分管教育、国防动员、退役军人事务、双拥等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教育局、国防动员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部门（单位）：市人民武装部，驻石部队，各高等院校、职业学校，市教育基金会。

四、郑慧玲：协助分管司法、法治建设等工作，协助郭浪滔同志分管山海协作、闽宁协作相关工作，协助张子牙同志分管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海洋渔业、海洋经济、商贸、外经外贸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司法局。

联系部门（单位）：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泉州仲裁委员会石狮分会。

五、黄明瑄：协助分管民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文化、文物、体育、旅游发展、文旅经济、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医保、医改、市场管理、知识产权、民族、宗教等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疾病预防控制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

联系部门（单位）：市委组织部（公务员局）、宣传部、统一战线工作部、社会工作部（“两新”工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老干部局，市新闻出版广电局、市政府新闻办公室、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融媒体中心，市总工会、共青团石狮市委委员会、妇女联合会、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残疾人联合会、计划生育协会、红十字会、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慈善总会，泉州市医疗保障局石狮分局，福建广电网络集团石狮分公司。

六、许自霖：宁夏盐池县挂职。

七、陈清平：协助分管社会稳定、公安、禁毒、打私、海防、

信访等工作，协助郭浪滔同志分管消防救援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公安局、信访局。

联系部门（单位）：市委政法委员会、武警石狮中队，泉州海关缉私分局、泉州海警局石狮工作站，协助联系市消防救援大队。

八、张子牙：协助分管交通运输、港口发展、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口岸、商贸、外经外贸、海洋渔业、海洋经济、数字石狮建设、数字经济、便民服务等工作，协助李怀忠同志分管教育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交通和港口发展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商务局、海洋发展局、数据管理局，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协助分管市教育局。

联系部门（单位）：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国际商会），泉州海关驻石狮办事处、泉州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石狮分站、石狮邮政管理局、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石狮分中心、石狮海事处、福建省泉州港口发展中心泉州湾港务站，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福建省石狮分公司，协助联系各高等院校、职业学校，市教育基金会。

九、蔡俊龙：协助分管自然资源、林业、规划、小城镇建设、城乡建设、人防、城市管理、水利、电力、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人民防空办公室。

联系部门（单位）：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泉州市住房公

积金管理中心石狮管理部，国网福建石狮市供电有限公司。

十、陈杰显：协助分管财政、国资、国企改革、金融、税务、供销合作等工作。

分管部门（单位）：市财政局（市委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市国有资产发展服务中心、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福建石狮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石狮国有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石狮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石狮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单位）：国家税务总局石狮市税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石狮监管支局、各金融机构、准金融机构。

相关议事协调机构或临时性工作专班领导职务随市政府工作分工变动自然调整。

石狮市人民政府

2025年3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办、政协办，法院、检察院，上级驻石各单位。

各民主党派石狮市委员会。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印发
